中共中山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委员会

关于十五届市委公安系统专项巡察

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4年4月1日至6月28日，市委第八巡察组对中山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党委开展巡察。2024年7月25日，市委巡察组向中山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党委反馈巡察意见。按照巡视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委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持高位统筹抓整改。中山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党委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牢牢扛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切实以实际行动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反馈会后第一时间召开党委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研究部署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主动认领任务，认真剖析原因，逐条逐项研究整改措施，反复研究、认真制定整改工作方案，明确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三个清单”，切实做到主体责任到位、任务分解到位、整改措施到位。始终以坚决的政治态度、有力的整改举措、扎实的工作作风，真正把巡察整改当作一次“政治再体检、责任再压实、问题进一步起底清零”的机会，确保巡察整改工作走深走实。

1. 压实整改责任，坚持以上率下抓整改。党委书记坚决扛牢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以上率下牵头整改，见真章、动真格、求实效，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认真部署研究、加强统筹推动、亲自跟进督办，始终把巡察整改工作紧抓在手。巡察整改期间，多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审定整改方案、听取整改进展、审议整改报告。各党委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主动认领任务，带头整改，采取召开推进会、深入调研、约谈提醒等方式抓好职责范围内巡察整改任务落实。各层级领导干部承担各自领域整改落实责任和协调配合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压实整改责任。

（三）强化部署落实，坚持问题导向抓整改。严格按照市委巡察反馈意见进行分类细化，制定工作方案、细化整改任务、实化整改举措，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整改时限，有计划、有目标、有步骤的推动整改落实。分局纪委将整改情况纳入日常监督范畴，全方位、多角度强化督导检查，全程跟踪督办帮办，倒逼整改落实提速。以清单化、规范化、机制化工作模式，切实做到全程紧抓推进、常态狠抓落实。以严实深细的作风，拿出过硬的措施，狠抓各项整改落实工作，“全覆盖、无遗漏”，一项一项对照，一条一条落实，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结果。

（四）加强成果运用，坚持融会贯通抓整改。把整改工作融入日常，充分发挥整改带动全局工作的重要作用，透过业务看政治、通过表象看本质，把整改成效最终体现在推动中心工作、促进事业发展上。自觉把巡察整改与激励引导干部队伍担当作为、加强政治建警等工作结合起来，与净化基层公安政治生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结合起来，与推动警务机制改革、深化法治公安建设结合起来，充分释放整改促发展效应，真正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西区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思路和举措。

 二、巡察反馈重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方面

#### 1.坚持理论学习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 （1）强化政治理论学习。

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对举一反三、全面排查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过程中发现的2个同类问题，按照要求及时整改落实。分局党委组织党委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同志分别召开学习会议，专题学习西区街道相关学习制度。每次党委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会前均由分局党委书记对“第一议题”学习内容进行审核，会上党委班子成员结合业务工作进行讨论发言。每月形成汇编材料并于当月底印发给党委班子成员学习，规范“第一议题”学习内容。

二是严格落实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分局党委专题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相关学习规则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增强党委班子成员对制度的理解和把握。

三是按要求开展专题调研。分局领导班子成员到挂点派出所、党支部围绕业务分工开展专题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5份。

 四是落实党委会议事决策制度。严格按照党委会议事细则，将理论中心组学习纳入重要议程，分局党委及时制定并审议分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明确学习重点，确保工作有序推进。

**（2）坚持理论学习结合实际工作进行交流发言，研究具体贯彻落实意见。**

一是结合实际工作交流发言。分局党委分别围绕党纪学习教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内容各开展了一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上党委班子成员结合实际工作进行发言4人次，以书面形式发言10人次，加深对理论知识的理解和应用。

二是研究具体贯彻落实意见。分局党委班子成员围绕工作目标，结合从严管党治警工作要求，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上提出具体贯彻落实意见。

三是注重理论学习的反馈调整。在分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后5个工作日内，围绕本次理论学习贯彻和指导工作情况、上次理论学习贯彻落实情况、对今后理论学习内容（形式）有何建议等三个方面收集反馈意见。

**（3）理论学习紧密结合政法公安重点工作，深入学习研究贯彻落实上级政法工作、公安厅局长会议有关精神。**

一是建立学习清单。紧密联系政法公安重点工作，建立时政要闻学习清单并列入分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收集并整理全国、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等政法公安重点工作学习资料，列入党委学习内容。

 二是按照分局党委学习研究上级政法工作、公安厅局长会议有关精神的贯彻落实意见，分局党委定期调度监测重点工作、专项工作落实情况。分局党委每年围绕省、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厅、市局公安工作部署要求，深入各部门开展重点调研，并结合分局实际制定年度工作目标，同时，细化目标措施，抓好落地见效。实现警情立案下降破案上升的良好态势，打防管控效能明显提升。

**（4）持续推进“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

一是“百千万工程”作为省委、市委的“头号工程”，分局党委及时组织传达学习关于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相关行动方案、工作要点以及实施方案，研究提出具体贯彻落实意见。

二是护航“百千万工程”。落实西区街道关于“百千万工程”工作部署，分局已打造一支城市快警并作为西区街道2024年“百千万工程”社会治理重点项目，助力西区街面警情有效下降。

三是助力“百千万工程”。以节假日、寒暑假开设专场、工作日延时服务等便民措施为群众高效优质的户政管理服务，集中整改期内分局开展4场次暑期办证专场，服务办证人群100余人，同时开展“午间办”“一窗通办”等利民措施，累计开展便民服务48次，覆盖170人次。

#### 2.深入推进新时代公安派出所“一室两队”“一村（社区）一警”改革。

**（5）做优做强派出所基层基础工作，建设新时代智慧型、高效能的公安派出所。**

一是优化警力配置。分局党委专题研究优化警力配置工作，推动警力下沉，科学合理分配警力，通过新招录民警等方式保障补充派出所警力。下半年，由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带队分别到西苑、沙朗派出所围绕“两队一室”“一村一警”改革模式开展座谈交流，针对干部队伍现状、人才适配情况、队伍思想动态、后备干部人才储备等方面开展了专题调研并向分局党委作专题汇报。

二是持续提升社区警务工作质效。结合工作实际，通过老带新、传帮带的方式，优化社区民警年龄结构，提升社区民警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合理调配培养年轻民警从事社区工作，优化分局两个派出所社区民警学历水平和年龄结构，落实社区民警沉在社区开展社区巡逻走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工作。

三是加强社区民警业务培训。分局征求各派出所的培训需求，汇总12条意见拟定培训工作表，重点培训需求主要集中在社区业务方面。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有针对性地组织社区民警进行知识更新培训，同时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加强与兄弟单位的交流学习。

 **3.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6）扎实推进意识形态工作。**

 一是分局党委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研究制定相关意识形态工作机制并严格按工作要求坚持落实。

二是深入开展意识形态专题调研。分局党委书记开展意识形态专题调研并形成专题调研材料，召开工作座谈会研究分局意识形态整体工作情况，传达学习了上级有关会议精神，提出具体工作要求。

三是分局党委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分局党委班子聚焦四个方面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刻剖析问题根源，明确努力方向和整改措施。

四是开展意识形态专项督导工作。分局对各支部开展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的相关台账、资料等进行督导检查，当场提出整改意见并要求相关部门及时整改落实，抓牢抓实意识形态工作。

**（7）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

一是认真严谨做好对分局发布文章的审核工作，发布信息严格落实从起草、审核到复核过程中的每一步，已定人定责定部门并形成台账，落实“三审三校”。同时，每月至少排查1次全部推文。

二是组织分局文秘宣传团队开展专题培训。定期组织分局各部门相关人员集中学习上级相关部门文件要求、分局规范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的相关通知和《常见错敏字手册》等学习培训资料，全面加强“三审三校”制度落实。

 **4.持续提升经济类案件办案质效。**

####  （8）**严把经济类案件执法质量关，确保案件办理质量。**

一是对相关案件进行复盘，分析问题原因并形成复盘报告，举一反三及时落实整改。

二是加强经侦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工作机制要求，从源头加强立案审查，对案件重点事项进行前置审核，严把案件执法质量关。同时，有序开展关于经济犯罪案件相关工作执法业务培训，有效提升执法水平。

三是完善内部工作机制。完善经侦部门案管工作机制，规范并完善经侦案件及重大疑难案件集体审议制度，确保定性准确、立案规范。

四是全面梳理排查分局经济类案件，严格按要求及时分批依法开展清理及破案攻坚工作落实整改。同时加强对案件侦办的督导检查和反馈，开展专案督导，确保组织领导落实到位、办案主体责任落实到位、案件成效标准落实到位，案件办结率得到有效提升。

#### 5.扎实开展电信诈骗防范预警工作，持续推动案件打击打深打透。

**（9）持续提升电诈案件办理质量。**

一是分局严格对照上级部门相关工作要求，将反诈宣防工作及时通传到各相关成员单位，确保高效查询、及时反馈。

二是严把案件执法质量关。结合案件侦办情况，商请上级相关部门提前介入，确保案件定性准确。

三是加强学习培训。围绕电诈案件证据收集、研判扩线等方面进行培训，开展专项业务能力学习活动6场次，有效提升办案质量。

**（10）不断提升追赃挽损力度。**

一是分局设立拦截追赃挽损工作小组，从接警到破案全流程跟踪，打击效能明显提升。

二是持续强化分析研判，梳理资金线索，对现案事主的资金全力追踪拦截，依法依规返还，尽全力挽回被骗资金，持续提升追赃挽损工作质效。

三是将法治宣传与追赃挽损紧密结合，加强释法说理，对涉案人员进行法律宣传教育，促成涉案人员主动退赃。

**（11）持续加强宣传防范预警工作力度。**

一是充分发挥反诈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职能作用，压实反诈宣防责任，结合反诈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任务清单，将反诈宣防工作及时通传到相关成员单位，协同配合开展反诈防范。

二是分局积极通过线上微信公众号宣传反诈常识作品，线下联合相关单位开展反诈宣讲进校园活动，不断提升居民防范意识。同时，联合社区在辖区开展反诈宣讲活动42场、宣传活动7场，覆盖人数2600余人。

三是不断优化预警劝阻工作机制，做强做专预警劝阻队伍，精准劝阻防范。安排专人每日检查预警劝阻平台反馈情况，严格落实见面劝阻，开展精准宣防，同时对劝阻案例进行复盘分析并总结经验。全面加强预警线索的接收、处置与反馈三大环节，系统构建精准预警，全流程闭环，有效提升宣传防范预警工作质效。

#### 6.深入推进禁毒工作，筑牢禁毒防线。

**（12）加强禁毒宣传工作。**

一是对2023年禁毒工作进行分析复盘并补足短板，提高打击力度的同时加大禁毒工作宣传力度，强化与相关职能部门的协同联动巩固禁毒宣传效果。

二是分管局领导组织相关部门召开禁毒宣传工作推进会议，安排专人与西区街道相关职能部门对接，积极配合并持续开展禁毒宣传“三进”活动，切实提升群众识毒、拒毒能力。

#### **7.严格监督把关受立案工作。**

**（13）多措并举强化受立案监督，及时采取有效监管措施。**

一是对各个环节开展全时监督，及时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制定每日值班工作清单，改进受立案监督工作运行模式，由案审民警排查比对相关系统，监督检查办案单位受立案情况。

二是分局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相关信访预警工作机制，重点针对信访工作中发现的相关案件进行排查并及时向办案单位发送书面提示。

三是制作每日检查通报并抄送相关分管局领导，每日检查案件办理相关情况，对相关典型案例进行通报并深入剖析，及时有效进行监管。

**（14）严格把关立案条件。**

一是针对举一反三、全面排查的2个类似问题及时复盘整改，督促相关人员及时对涉案物品进行价格鉴定，进一步强化执法意识，规范执法。

二是研究制定分局执法办案相关工作指引，明晰办案部门接报案后价格鉴定的流程，针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提供侦查取证、法律适用等方面的指引，同步开展常态化抽检，进行常态化监督，对立案标准进行严格把关。

三是紧盯法制员能力素质不放松，认真组织民警针对执法办案能力等方面开展业务培训，推动建设一支“会办案、知敬畏”的公安执法队伍。

**7.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

**（15）加强基层法制队伍建设，完善法制员制度。**

一是分局组织相关部门研究兼职法制员队伍组建工作，有序聘任8名民警担任分局相关部门兼职法制员并开展相关工作。

二是对原有的法制员实施细则进行全面重新修订、逐条完善，确保有力加强基层办案单位执法监督管理和法律服务保障。

三是按照相关制度对兼职法制员日常进行监管，定期组织召开法制员工作例会和集中培训，每季度向办案单位通报兼职法制员工作成效，督促兼职法制员充分发挥质检员作用。

**（16）规范执法行为。**

一是进一步明确办理伤害类案件鉴定相关要求，从严落实工作措施，确保案件鉴定规范有序开展。

二是对取保候审、监视居住到期案件开展排查提醒，通过通报挂网等措施加强监管，确保在案件取保候审到期前规范完成相关工作措施。

三是聚焦案件质量与办案规范提升，不断加强案件审核把关表格化管理工作。

**（17）严格落实执法办案程序规定。**

一是复盘相关案件并对近三年同类案件进行全面排查，分析问题原因并及时落实整改，及时移交线索，严格按照时间节点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二是定期组织分局办案民警和兼职法制员重温学习《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不断熟悉掌握相关程序规定。

三是完善分局相关部门执法办案工作指引，进一步规范办案程序，法制部门建立“法制室每日检查通报”，刑侦部门建立“侦查打击每日通报”等机制，每日对相关人员进行滚动排查，定期抽检案件，确保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四是正式启用西区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研究制定相关工作管理制度文件，以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完善接报案、流转、监督工作，明晰各部门接报案监督责任。

 **（18）持续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一是分局法制部门通过定期开展案卷抽查、日常执法质量评查、不定时现场检查等方式，不断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二是启用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规范对进入执法办案中心的人员进行人身检查并做好随身物品登记保管，保证执法办案中心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三是重点梳理排查涉及执法程序的信访事项，通过对相关信访事项所涉及的案件办理工作进行逐一排查，发现问题及时落实整改，推动执法规范化水平的提升。

 **（19）加强对执法办案区的监管。**

 一是由分局法制部门统筹管理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规范执法办案程序。每日对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进行视频巡查，形成相关台账，并每日通报视频巡查、调度执法办案中心情况。

二是严格按照上级相关部门工作要求，制定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定及工作规范，确保按照规范要求落实信息登记、人身检查工作。

三是组织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民辅警开展相关实操培训，不断加强学习工作岗位职责规定，熟悉和掌握工作流程，严格执行各项规定，规范办案区管理。

（二）聚焦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方面

**1.确保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20）定期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结合实际制定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度任务安排。**

一是制定分局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分局党委研究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在责任清单中明确要求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党委会议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明确分局党委及党委班子成员、分局有关部门责任分工和任务安排，确保长期坚持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有序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基层党建等全面从严治党具体任务。

二是专题研究部署。分局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照分局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部署分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安排，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三是开展党委书记开展讲党课活动。分局党委书记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向党委班子讲授专题党课，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

**（21）严格落实“一岗双责”。**

一是分局党委会议专题研究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重点任务安排，指定由分局党委副书记作为责任领导，持续强化监督，严格落实上级部门相关制度规定。

二是分局每周召开思想政治工作周调度会，对从严治警工作进行部署，要求领导干部要做好队伍牵引，发挥好“传帮带”作用，提高善于发现风险的敏锐性，紧抓队伍苗头隐患，及时帮扶化解，保持队伍正确航向。同时督促各部门严格落实每季度谈心谈话制度。

**2.强化警示教育作用。**

**（22）落实定期组织警示教育，按要求制定领导干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基础工作责任清单。**

一是分局党委专题研究部署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工作，研究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重点任务安排，制定分局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基础工作清单，明确政治建警、思想武装、体制建设、作风建设反腐斗争等任务安排，做实“清单式”推进从严管党治警工作。

二是分局组织召开党纪学习教育警示大会，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警示教育展览等形式，落实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警示教育的要求。

三是每季度对各党支部警示教育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健全监督检查机制，查漏补缺，及时整改，形成常态化机制。分局党委副书记带领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对分局各党支部开展警示教育工作督导检查，各党支部均已落实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警示教育的要求。

**（23）利用身边反面典型深入开展警示教育。**

一是以案为鉴、举一反三，组织各部门充分用好“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的警示作用，2024年下半年结合分局典型案例组织开展系列警示教育，扩大警示教育覆盖面、提升警示教育效果。

二是定期组织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全体民辅警开展关于安全事故的警示教育，观看安全事故视频，通报相关典型案例，增强警示效果，同时每月不少于一次集中学习落实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人身检查相关制度。对所有进入办案区人员，严格进行人身检查、统一更换衣物，设立火种收集箱，确保消除安全隐患。

**（24）扎实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

一是按照相关工作方案的要求，分局组织召开分局党纪学习教育动员部署推进会议，同时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组织民辅警专题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讲座，持续抓好党纪学习教育各项任务落实，推进常态长效。各党支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剖析案例、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形式组织开展覆盖全警的党纪学习教育。

二是认真撰写纪律教育月活动相关材料，分局党委副书记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对党纪学习教育总结材料进行了逐级审核把关，确保相关材料符合要求。

三是分局组织开展规范公文写作专题培训、文秘宣传团队专题培训，规范公文格式、明确严把初审、领导复审关，确保材料质量，有效提升材料质量。

**3.充分发挥分局纪委对下级“一把手”的监督作用。**

**（25）做实做细提醒谈话与回访教育。**

一是分局纪委召开纪委工作会议，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提升纪委委员党纪意识、法治思维、程序意识和执纪能力，同时讨论修订工作规范，修订完善调研制度。

二是分局纪委委员与其所联系部门“一把手”围绕业务工作、队伍管理工作、“八小时”以外生活、廉洁教育等4方面内容开展季度谈话提醒，落实回访教育。

三是通过梳理排查今年以来12389投诉平台、12345网络问政、“平安厅”等渠道举报投诉线索，通过分局思想政治工作周例会、最小监督单元、纪委会议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强化监督。

**（26）持续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

 一是分局纪委向党委每半年专题汇报2024年上半年纪委工作情况，分局党委结合工作实际，提出下半年从严管党治警工作指导意见。

二是分局纪委根据分局专项整治行动以及上级部门相关文件，持续关注潜在风险隐患，确保及时对相关人员开展谈话帮扶措施，分局党委、纪委持续对内部人员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约谈问责。

三是分局纪委持续加强会议精神及政策法规学习，召开分局纪委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省委有关会议精神以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分析典型案例，并围绕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了业务培训，达到了熟悉纪委工作、提升履职能力的培训效果。

**4.严格落实司法政策。**

**（27）持续完善案件办理机制。**

一是分局调整办案机制，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分局刑事、行政案件主办侦查员责任制等相关规定，部门联动提升办案质量，确保前期侦查与后期办案无缝衔接，进一步提高办案质量。明确各办案单位、法制部门的案审专员及工作职责，落实案件审核把关、案件集体审议等制度。并针对执法质效考评、案件办理等内容组织分局法制部门相关人员开展执法业务培训会。

二是启用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并由法制部门统筹管理，不断完善运行管理机制，合理调配警力专注案件办结，助推办案质效提升，确保相关司法政策落实到位。

**5.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

**（28）规范建立“三个规定”工作台账。**

一是分局党委组织学习传达相关典型案例的通报，各部门按要求学习传达9批次，覆盖分局全体民辅警，通过反面案例作警示，提高民辅警思想认识。

二是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通过思想政治周调度会，督促各部门建立“三个规定”工作台账，细化登记内容和完善系统登记，落实每季度汇总各部门相关情况统计表，确保及时准确做好登记，同时对近三年的信访事项和案件审核情况进行排查，规范登记。

三是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带队到各部门监督检查，对落实“三个规定”情况进行督导。同时将违反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情形与日常考核管理挂钩，约束违纪违规行为。

**6.不断提高辖区特种行业的场所管理水平。**

**（29）规范日常监督检查。**

一是全面排查辖区场所档案材料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落实整改，确保场所档案资料信息鲜活、准确无误。分局对相关部门落实场所治安管理工作进行常态化督导检查，确保整改到位。

二是围绕行业场所的治安管理问题，分局结合上级部门相关工作指引，组织相关部门学习场所管理的法律法规，明确经营主体责任和行业细则、公安机关执法监管主体责任。

三是健全工作机制，制定相关工作机制文件，规范日常场所管理工作。对辖区场所法人、营业执照变更的，分局相关部门及时收集相关变更材料，做好档案台账的更新工作，按要求落实日常检查工作。

 **7.持续加强作风建设**

**（30）严格落实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报告和备案要求。**

一是分局组织召开专题学习会议，重新学习相关政策规定，明确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报告和备案的具体要求。

二是分局印发通知，进一步加强登记报备监督管理工作。

 三是分局党委副书记带队对分局各部门的报告和备案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确保严格落实相关制度规定。

**8.科学谋划大额经费使用。**

**（31）做好采购计划管理。**

一是及时制定采购计划。分局认真规划，并制定年度分局服务供应商合同明细表，确保在合同到期前进行提示，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及时提呈分局党委审议决定。

二是成立分局政府采购审查领导小组，由采购审查领导小组对采购行为加强监管。全面排查分局近两年大额经费项目，确保大额经费使用项目按照公开招标流程采购，做好意向公开、一般性审查、重点性审查。

三是加强对财务制度、公开招标流程和政府采购业务等方面的学习培训。组织开展政府采购与财务工作业务培训，邀请专业人员围绕政府采购与财务工作业务进行授课，系统学习政府采购流程和账务规定。组织学习相关财务制度，严格把握时间节点，明确采购流程，提升财务工作业务水平。

**9.持续提升财务内控管理水平。**

**（32）强化财务内控精细化管理。**

一是严格规范管理。分局研究制定饭堂管理制度并要求各部门严格落实，从职责管理、卫生管理、配送管理、就餐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提出了规范要求。分局财务人员针对饭堂采购菜品报销单据开展审核，与供应商开展市场调查核价，每月开展市场价格调查。

二是开展学习培训。组织分局后勤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以及廉洁意识教育，提升管理能力和规矩意识，组织分局财务人员学习相关财务制度，提升财务工作业务水平。

三是分局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相关财务管理办法，规范财务管理。对报销单据及材料做到逐层审核把关，及时发现问题并按照要求及时落实整改。

（三）聚焦干部队伍建设和基层党建工作情况

**1.严格执行集体决策制度。**

**（33）党委会充分讨论决策，如实做好会议记录。**

一是组织召开分局党委会学习并部署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重点就民主科学决策、党委议事规则进行学习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

二是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如实记录党委班子成员对上会议题发表意见、明确表态等讨论决策过程，客观真实反映会议情况。

三是落实审核监督机制，增加审核环节，由分局党委副书记对党委会议记录审核把关，确保记录要素齐全、内容详细。

**（34）严格落实局长办公会会议制度，做好会议纪要，落实每季度听取一次财务经费使用情况汇报。**

一是严格落实局长办公会会议纪要“三清三结”机制，会后1个工作日内整理完成原始记录、3个工作日内完成会议纪要初稿、5个工作日内完成局长审批签发。

二是已按要求规范建立局长办公会会议台账，台账包含上会议题、审批材料、会议纪要、决定事项、跟踪反馈等内容。

三是局长办公会议落实每季度听取1次分局财务经费使用情况，由分局财务人员到会作专题汇报。

 **2.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35）民主生活会会前严格按要求开展谈心谈话。**

一是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相关文件规定，明确民主生活会程序，提升工作质量。在每次召开民主生活会前，严格规范制定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将会前谈心谈话列入方案内容。

二是分局党委研究制定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明确领导班子成员要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分局党委书记带头开展谈心谈话，主动与班子成员、分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以及党员代表进行一对一、面对面交谈，把问题谈开、意见谈实。

三是各党委班子成员认真记录谈心谈话的内容，会前由党委书记对谈心谈话的内容审核把关，分局政工部门收集谈心谈话材料进行检查并存档备查，确保谈话真实可靠。

**（36）规范民主生活会程序步骤。**

一是建立监督机制。会后由分局党委副书记对民主生活会会议记录、纪要进行审核把关，确保记录准确。

二是分局党委组织学习“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确保贯彻落实制度要求。有序组织分局党委及各党支部党务工作者围绕“三会一课”制度开展党建业务培训。

**（37）细化措施和目标任务，确保对照检查查摆问题整改到位。**

一是严格落实对照检查查摆问题整改，细化措施和目标任务，提升可操作性。建立并执行分局党委书记监督把关机制，由分局党委书记对班子成员对照检查查摆问题及整改措施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对照查摆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并整改到位。

二是分局党委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梳理汇总会议查摆的问题和提出的批评意见，形成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并细化措施和目标任务，确保逐条逐项整改到位。

**3.严格落实人事管理制度。**

**（38）规范选人用人考察程序，做好纪实性档案材料。**

一是有序组织分局政工部门人事管理人员专题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内容。组织档案管理人员学习相关人事工作规定，提高档案规整能力水平。

二是分局梳理汇总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相关制度，规范制定工作方案，确保严格按照规定的选拔程序公平、公正、公开进行。

 三是按照上级关于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制度要求，分局明确档案收集的范围，确保档案完善。

**4.严格落实党建主体责任。**

**（39）及时更新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丰富党建活动形式、压实责任。**

一是分局党委研究制定主体责任清单，坚持“书记抓”原则，以上率下、明晰责任，强化党建主体责任。

二是结合党员实际情况和队伍思想状况，已重新梳理年度党建任务清单，针对今后党建工作任务重点分析研判，对每月党建工作任务进行清单化推进落实，制定并收集各党支部党建月报表，各党支部每月底在思想政治调度会上汇报当月开展情况，压实部门责任。

三是分局各党支部认真开展重温入党誓词仪式，观看红色电影、警示教育片，参观革命纪念遗址等红色教育基地等活动，丰富主题党日活动形式，激发党建活力。

 **（40）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

 一是分局党委副书记每半年至少带队开展一次党建业务指导，规范台账资料和会议记录。确保各党支部均规范做好“三会一课”等支部活动记录，如实记录开展情况。

二是分局各党支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按照党课每季度一次、主题党日活动每月一次的相关要求，有序开展讲党课、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员教育。

三是分局党委副书记带队到各党支部开展党建业务检查及指导，全面排查并及时整改落实问题，同时督促完善党建工作台账，持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四）聚焦巡察、审计和政法教育整顿等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1.局领导高度重视整改工作。**

 **（41）筑牢群众意识，提升户政服务质效。**

 一是组织召开分局专题党委会研究整改工作，合理调整警力，新购或调配业务设备，有效提升分局居住证业务办理效率。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听取户政工作，做好“午间办”服务，满足群众办证需求，严格落实四个“决不允许”。分局组织到翠亨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学习“一窗通办”改革试点经验，组织召开户政工作专题研讨会，研讨推进户政改革工作。

二是自2023年5月1日起实施居住证在行政服务中心统一办理，过渡期间，张贴办证迁址公告及在分局、西区街道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公布并增装了3个固定咨询电话为群众答疑解惑。有序开展4场次暑期办证专场，服务办证人群100余人，同时采取“午间办”“一窗通办”等利民措施为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户政管理服务。

三是分局户政部门走访辖区4个行政服务中心建立的服务驿站（奥园小区、水悦馨园、蓝波湾、沙朗农商行）、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及青年企业家协会，并与驿站建立了代收、代发业务工作关系。对隆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澳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走访调研，倾听民意，顺畅沟通渠道。

**2.全力推进巡察、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42）多措并举规范公务用车管理、饭堂采购工作。**

一是举一反三、全面排查，开展巡察、审计、整改“回头看”，制定整改清单并严格按照要求整改落实。通过分局内勤会向各部门内勤通报相关问题，要求加强公车管理及饭堂采购工作。公务用车方面：每月对各部门上月“一车一档”台账电子档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并按照要求及时整改。饭堂管理方面：每月开展与供应商开展市场核价并形成台账。

 二是组织分局用车部门车辆管理责任领导、管理责任人及饭堂管理人员学习相关公务用车、采购管理等相关制度规定。研究制定分局饭堂管理制度并印发至各部门。

 **（43）规范工会经费支出。**

一是选拔政治坚定、廉洁自律、持有相关职称的同志担任工会经办人。加强分局工会与街道相关部门的沟通，核算相关经费支出情况。

二是分局工会及各部门组织学习工会慰问申报流程及相关补充通知要求。召开分局工会委员会会议研究修订相关规定，并有序组织召开专题学习会议，规范工会经费收支管理。

三是把工会财务报销工作纳入分局执行财经纪律的日常监管范围，确保分局工会及各部门严格按照工会相关制度执行，落实经费使用监督闭环。

**三、**需长期整改事项进展情况

#### 1.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

**（1）加大涉案人员随身物品及扣押物品处理力度。**

一是制定工作方案。研究制定分局关于涉案人员随身物品及扣押物品处理的相关工作方案，梳理分局现存随身物品及扣押物品，采取发还、公示等措施及时清理。分局通过相关平台对符合公示条件的财物进行公示，待公示期满之后依法处理。各办案部门均明确涉案财物管理的具体责任领导和责任民警，分局相关部门对涉案财物处置进行全流程监督，2024年涉案财物处置率明显提升，涉案财物处理形成良性循环。

二是加强统筹管理。涉案财物由分局法制部门统筹管理，分局已设置专门的涉案财物管理室，有序管理涉案财物。嫌疑人随身物品邮寄服务与随身财物移交监管场所工作已按要求开展，执法办案中心及时委托处理以及移交监所相关人员的随身物品，防止随身物品积压。

三是强化跟踪督促。依托相关系统预警功能开展督办工作，有效督促各办案单位将涉案财物及时移交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涉案财物得以及时登记入库。

#### 2.加快提升案件办理效率。

**（2）全力开展积案攻坚。**

一是全面排查清理。分局研究制定关于清理历史积案的工作方案。分局党委书记组织召开攻坚清理历史积案专项行动推进会议研究推动积案清理工作。列出清单统计积案数据，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全面开展排查清理。

二是建立通报机制。每周将清理的案件数量列清楚，按照“三清三结”标准，每天通报工作进展情况，积案清理工作有序推进。

同时持续提升打防工作质效，对现案加大侦破力度，实现破现案率提升的工作目标。

**3.严格落实人事管理制度。**

**（3）加强年轻干部储备，持续优化干部梯队建设。**

一是加强队伍分析。分局党委副书记带队深入各部门走访调研，形成调研材料并向分局党委作专题汇报。

二是落实新警导师制度，发挥“业务传帮带”作用。结合候选干部的年龄、专业、能力等特点，建立干部“人才库”，储备培养年轻干部。

**（4）持续选优配强干部队伍。**

一是科学开展干部队伍建设。分局党委研究制定干部队伍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每年对干部“人才库”进行人才储备和更新，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干部选任工作，切实推动分局干部队伍结构合理化。

二是积极请示汇报。分局积极向上级相关部门请示汇报，结合实际情况，推动开展干部选任工作，切实推动分局干部队伍结构合理化。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始终秉持忠诚担当，在政治站位上再提升。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警治警方针，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把政治建警摆在牵头把总的最重要位置。扎实抓好政治理论学习，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理论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等制度，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持续强化忠诚教育，持之以恒转作风、争先创优，锻造西区公安铁军。

 （二）始终坚持严的基调，在整改责任上再压实。在持续深入推进巡察整改中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突出加强对“关键少数”特别是领导班子的监督，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以案促改、深化标本兼治，引导党员干部讲规矩、守纪律、知敬畏、存戒惧。通过分局政治思想工作周例会、最小监督单元、纪委会议等发挥分局纪委监督作用，加大对重要岗位、关键领域、重点环节廉政风险点防控，特别是针对场所管理、招投标、采购等重点领域加强监督，着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生态。

 （三）始终注重标本兼治，在成果运用上再深化。对集中整改期间取得的成果，巩固拓展，防止问题反弹；对建立完善的制度机制，抓好落实，跟踪问效；对长期整改的任务，对照“三张清单”，紧盯不放、一抓到底。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标本兼治，建立长效机制，做到问题“当下改”与制度“长久立”并重。坚持将解决具体问题与共性问题、当前问题与长远问题结合起来，严防问题反弹，确保长效常治。将集中整改期内形成的监督检查机制贯穿始终，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与各项公安重点任务结合起来，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警务机制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着力在常抓长治上下足功夫，凝聚共识推动发展，充分释放整改效应，将整改成果转化为内部治理效能，做到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以高水平安全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四）始终抓好主责主业，在推动发展上再发力。一是以科技赋能“专业+机制+大数据”得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为重点，坚持数据驱动公安变革，更大力度完善大数据赋能体系，发挥科技信息化优势，有效提升和形成新质公安战斗力。二是主动做好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摆在全局工作突出位置，强化矛盾纠纷的联调联处，确保西区街道社会大局稳定。三是积极服务经济建设中心。立足公安职能，进一步畅通警企沟通渠道，持续深化警企联动，着力发现并研究解决涉企执法突出问题，以最佳执法效果保障最佳营商环境，为街道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公开期限：2025年4月27日至5月11日。联系电话：0760-23187906（工作时间）；邮政信箱：中山市西区富华道38号政工监督室（信封上注明“对中山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党委关于十五届市委第五轮公安系统专项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意见建议”）；邮政编码：528400；电子邮箱：zsxqzgs@qq.com。

 中共中山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委员会

 2025年4月27日